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專員 賴敏玫
電話：03-3322101#6686
傳真：03-3366094
電子信箱：1003205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福字第11201743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區段徵收案之原住民族租屋戶搬遷補助計畫」一案，受理期間再延長至112年10月31日止(最後補件日為112年11月10日)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區段徵收案之原住民族租屋戶搬遷補助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申請規定及表格請至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局網>業務資訊>桃園航空城專區下載(<https://ipb.tycg.gov.tw>)或向本府原民局索取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

副本：楊議員進福、林議員志強、王議員仙蓮、張議員秀菊、簡議員志偉、陳議員瑛、蘇議員偉恩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電子交換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

紙本郵寄：楊議員進福、林議員志強、王議員仙蓮、張議員秀菊、簡議員志偉、陳議員瑛、蘇議員偉恩